

证券代码：000416 证券简称：*ST民控 公告编号：2024-20

民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
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关注函延期回复情况

民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3月21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一部下发的《关于对民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》（公司部关注函〔2024〕第44号，以下简称“关注函”），要求公司就相关事项进一步进行核实说明，在2024年4月8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上市公司管理一部并对外披露，同时抄送派出机构。

目前，公司与年审机构正在有序推进关注函的回复工作。由于部分回复内容需要进一步核实、完善，为确保回复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将延期至2024年4月15日前完成关注函的回复工作。

二、风险提示

1、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披露《关于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暨停牌的公告》，公司股票自2023年4月27日开市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。若公司出现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9.3.11

条规定的情形，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上市的风险。

2、截至目前，公司2023年度报告编制及审计工作仍在进行中，最终营业收入能否超过1亿元存在重大不确定性。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3年度报告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3、截至2024年4月8日，公司股票收盘价格为0.75元，已经连续8个交易日收盘价格低于1元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9.2.1条的规定，若公司股票收盘价格连续二十个交易日低于1元，公司股票将被深圳证券交易所终止上市交易。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4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、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民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四月九日